

山东省促进工业领域数据安全能力提升 实施方案（2024-2026年）

（征求意见稿）

为贯彻落实工业和信息化部《工业领域数据安全能力提升实施方案（2024-2026年）》（工信部网安〔2024〕34号）有关要求，全面提升我省工业领域数据安全保护能力，夯实新型工业化发展安全基石，结合我省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，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，以构建完善工业领域数据安全保障体系为主线，以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为核心，实施工业企业数据保护能力、数据安全科学监管能力、数据安全产业支撑能力提升工程，提高工业领域数据安全治理能力，促进数据要素安全有序流动和价值释放，为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，建设制造强省、网络强省和数字强省提供坚实支撑。

（二）总体目标

到2026年底，全省工业领域数据安全保障体系基本建立。工业企业数据安全保护意识普遍提升，重点企业数据安全主体责任落实到位。数据安全工作机制、政策标准、技术手段更加健全。数据安全技术、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不断加强，人才规模与技能水平持续提升。面向全省规上工业企业

的数据安全政策宣贯实现全覆盖，专业培训规模超4万人次。开展数据分类分级保护的重点企业超5000家，至少覆盖年营收在各市行业排名前10%的规上工业企业。围绕我省特色优势行业，培育国家级数据安全应用案例不少于20个。

二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实施工业企业数据保护能力提升工程

1.增强企业数据安全保护意识。面向各级工信主管部门、规上工业企业和数据安全服务商，采用专题讲座、论坛交流、现场观摩等线上线下形式，加强数据安全领域法律法规和政策标准宣贯力度，提高各行业企业数据安全意识。鼓励重点企业与数据安全专家团队开展结对联学，定期开展数据安全教育培训。督促企业依法依规落实数据安全主体责任，压实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数据安全第一责任，配足、配强数据安全岗位和人员队伍，推动企业建立健全数据安全责任管理机制。引导企业统筹做好发展与安全工作，将数据安全融入企业发展战略和考核机制，推动数据安全管理与业务发展同谋划、同部署、同落实、同考核。

2.强化企业重要数据风险评估。按照《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安全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要求，指导重点企业建立健全数据分类分级保护等安全管理制度，定期梳理识别重要和核心数据，形成目录并及时报备。督促重要数据和核心数据处理者落实数据分级防护要求，每年至少开展一次数据安全风险评估，及时发现数据安全隐患，按要求报送评估报告。针对重要数据泄露、勒索病毒攻击、人员违规操

作、非受控远程运维等易发频发安全风险，指导企业完善安全管理制度，强化技术防护措施，持续提升企业数据安全风险应对能力。

3.加强企业数据安全防护能力建设。指导企业依据工业领域数据安全保护实践系列指南，强化数据异常监测、数据加密、数据脱敏、数据防泄露等安全防护手段建设，着重提升企业风险监测、态势感知、威胁研判和应急处置等综合能力，及时报告重大风险事件。引导企业将数据安全融入业务数据化、数据业务化全过程，加快建设基于隐私计算的可信工业大数据平台和企业数据仓，构建企业可信数据空间，提升企业数据汇聚、流通和应用等数据处理场景安全保护能力。面向供应链上下游协作、服务外包、上云上平台等典型业务场景，厘清多主体数据安全责任界面和衔接模式，建立全链条全方位数据安全保护体系。

（二）实施数据安全科学监管能力提升工程

4.完善数据安全管理工作机制。落实工业领域数据安全风险评估实施细则、应急预案、行政处罚裁量指引等政策文件，推动各级工信主管部门成立工业领域数据安全领导小组，完善重要数据备案、风险监测、信息通报与报送、监督检查与应急处置等工作流程。指导省数字经济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成立数据安全工作组，加快研制工业领域数据安全防护、可信执行环境、态势感知、风险评估等标准，为工业领域数据安全管理工作提供规范指导。各市工信主管部门结合实际制

定细化工作方案，加强与网信、公安等相关部门协作力度，共同提升区域数据安全管理水平。

5.推进数据安全技防手段建设。完善省级工业数据安全管理平台，提升重要数据管理、风险监测、信息报送与共享、事件通报等能力。鼓励有条件的市和企业建设市级及企业级节点，推动与省级平台的对接联动，打造“省—市—企”三级联动的数据安全监测预警体系，提升区域性、规模性工业数据安全风险信息获取、分析研判和预警处置能力。加快建立省级工业领域数据安全工具库，优选一批数据分类分级、检测评估、安全防护、合规检查、应急处置、攻击溯源、密码应用等专项工具，为数据安全监管和保护工作提供支撑。

6.提升数据安全监督检查能力。滚动编制省、市两级工业领域数据安全风险防控重点企业名录，以多部门联合检查和工业领域专项督查等形式，每年对名录内企业开展数据安全监督检查。实施“数安护航”专项行动，分行业、分批次开展数据安全风险排查和防范，利用企业自查、远程检测和现场诊断等手段，增强企业风险识别与处置能力。推动数据安全纳入行政执法事项清单，强化各级工信主管部门行政执法能力建设，打造专业化、规范化监管执法队伍，建立健全数据安全违法违规行为投诉举报渠道，严格处置违法违规行为。

7.提高数据安全应急处置水平。组建数据安全风险分析专家组，摸排数据安全风险事件特点和规律，建立重大风险事件案例库，加强典型案例剖析，为应急处置提供经验参考。

强化省级、市级应急处置支撑队伍建设，面向重点企业开展应急处置技术指导、应急预案制定、安全事件处置等工作。按照“数安铸盾”应急演练工作要求，组织重点企业开展应急演练，持续优化事件响应流程和机制，提升事件快速反应、规范处置、协同联动水平。

（三）实施数据安全产业支撑能力提升工程

8. 强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。发挥高校和科研院所在人才、技术、成果等方面聚集优势，支持建立数据安全产业技术研究院、联合实验室、技术创新中心等创新载体，加大安全操作系统、隐私计算数据库等基础软件核心技术研发力度。围绕工业数据安全场景，开展轻量级数据加密、隐私计算、多方安全计算等关键技术攻关，持续提升数据智能分类分级、工业数据库审计、低时延加密传输等共性技术创新能级。聚焦工业大数据、工业大模型等新兴应用需求，结合商用密码技术开展数据安全沙箱、数据防泄漏、数据溯源等应用技术研发。

9. 加大产品和服务能力供给。鼓励数据安全企业围绕工业数据泄露、窃取、篡改等风险，研发流量异常监测、攻击行为识别、事件追溯和处置等数据安全产品，建立并滚动更新数据安全产品目录。支持具备相应资质的服务机构开展规划咨询、技术培训、应急响应、安全审计、评估认证等数据安全服务。创新“产品+服务”供给模式，面向中小企业提供“小快轻准、开箱即用”的数据安全产品和服务，面向大

型企业定制“特新全优、安全可信”的数据安全一体化解决方案。

10. 培育壮大数据安全企业。推动数据安全领军企业丰富数据安全产品矩阵，打造覆盖数据全生命周期的综合防护体系和整体解决方案，成长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生态主导型企业。支持创新型中小企业聚焦数据治理、隐私计算等细分赛道，加快成长为创新能力突出、特色优势明显、市场占有率高的专精特新企业。鼓励网络安全企业基于自身行业、产品优势，向数据安全领域拓展。推进与京津冀地区、长江经济带深化合作，重点推动国家级科技创新平台、行业领军企业在我省设立区域总部、孵化平台、研发中心，形成数据安全产业协同发展新格局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协调。在省数据安全工作协调机制统一领导下，加强跨部门综合监管、联合处置，推进数据安全工作统筹部署。构建“省—市—县—企”四级联动的工业领域数据安全管理机制，强化省市联动、政企协同，形成工作合力。支持数据安全领域专业智库和服务机构，为全省数据安全发展提供政策规划、标准规范、交流合作、应用推广等能力支撑。

（二）加大要素保障。探索在各市工业转型发展资金中设立数据安全专项资金，采用奖补、贴息等扶持方式加大工业领域数据安全资金投入。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创新产品和服务，加大对数据安全产业的支持力度。引导高校、科研院

所、安全厂商等联合共建省级数字经济创新平台、数据安全产业人才实训基地。支持高等院校开展专业化、特色化数据安全专业学科建设，壮大数据安全人才队伍。

（三）强化成效评估。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及时跟踪调度实施方案落实和目标完成情况，评估数据安全工作成效。探索建立全省工业数据安全发展评估指标体系，支持行业协会和第三方机构开展数据安全发展评估，定期发布评估报告。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将对工作推动有力、取得明显成效的地区、企业和单位予以表扬，对优秀经验做法加强提炼总结和推广应用，择优向工业和信息化部推荐。

（四）营造良好氛围。高规格举办“技能兴鲁—山东省数据安全职业技能竞赛”“山东省大数据技术与应用职业技能竞赛”等大赛，促进人才知识更新和能力提升。充分发挥协会、学会和产业联盟作用，开展供需对接、技术交流、案例推介等活动，利用公众号、融媒体等方式开展创新宣传，营造数据安全共建共治共享的浓厚氛围。